

证券代码：834026

证券简称：武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，以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6 日上午 9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026	武新股份	2024年2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特1号（武钢14号门内）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聘请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现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4年流动资金短缺，为落实完成公司年度经营计划，保证各项业务资金需求，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、银行汇票承兑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。具体使用金额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实际需求确定。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，具体授

信内容及担保方式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将根据需要提供房产、应收账款、保证金等作为融资担保。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实际申请的授信额度未超过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金额的，无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，直接由公司与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文件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将闲置资金交由宝武集团现金平台管理的议案》

根据宝武集团公司下发的《关于控制金融风险规范银行账户管理的若干规定》中持续提升集团资金集中度，资金平台应上尽上的要求，2023 年度拟将公司闲置资金纳入宝武集团现金平台管理（现金平台建立在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，财务公司通过与商业银行的合作实现全国范围的现金集中），其占用资金利率计息标准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基准利率 LPR。每月纳入其管理的闲置资金预计累计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。预计年累计利息收入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武新股份：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拟发生关联交易具体交易事项如下：1、公司拟从武钢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土地，预计金额不超过 370 万元人民币。2、公司拟从宝武环科武汉金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租用土地，预计金额不超过 150 万元人民币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环科武汉金

属资源有限责任公司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三、四、五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- 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- 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- 5)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2月26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特1号（武钢14号内）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胡辉 联系电话：027-86590175 联系地址：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特1号（武钢14号门内）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，邮政编码：43008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自理、食宿等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武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5日